

证券代码：002269

证券简称：美邦服饰

上海美特斯邦威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不适用

公司全体董事均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美邦服饰	股票代码	00226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胡周斌	姚琰	
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康桥东路 800 号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康桥东路 800 号	
电话	021-38119999	021-38119999	
电子信箱	Corporate@metersbonwe.com	Corporate@metersbonwe.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698,944,804.00	3,938,056,300.00	-31.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37,890,210.00	53,114,425.00	-359.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48,034,775.00	40,603,119.00	-464.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8,822,232.00	14,812,167.00	-362.1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	0.02	-35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	0.02	-35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00%	2.00%	-7.0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6,679,377,823.00	7,208,952,308.00	-7.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736,254,100.00	2,877,695,239.00	-4.92%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2,54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上海华服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0.65%	1,272,486,359	1,272,486,359	质押	820,435,954
胡佳佳	境内自然人	8.96%	225,000,000	225,000,000	质押	89,999,997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4.85%	121,944,000	121,944,000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聚鑫 8 号证券投资信托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2.32%	58,190,814	58,190,814		
工银瑞信基金—农业银行—工银瑞信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5%	36,388,000	36,388,000		
南方基金—农业银行—南方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5%	36,388,000	36,388,000		
中欧基金—农业银行—中欧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5%	36,388,000	36,388,000		
博时基金—农业银行—博时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5%	36,388,000	36,388,000		
大成基金—农业银行—大成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5%	36,388,000	36,388,000		

嘉实基金—农业银行—嘉实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5%	36,388,000	36,388,000	
广发基金—农业银行—广发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5%	36,388,000	36,388,000	
华夏基金—农业银行—华夏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5%	36,388,000	36,388,000	
银华基金—农业银行—银华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5%	36,388,000	36,388,000	
易方达基金—农业银行—易方达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5%	36,388,000	36,388,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58%	14,658,996	14,658,996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天益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3%	8,335,315	8,335,315	
陈秋旭	境内自然人	0.29%	7,230,000	7,230,000	
褚国祥	境内自然人	0.24%	6,126,394	6,126,394	
陈海风	境内自然人	0.19%	4,832,000	4,832,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公司控股股东上海华服投资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周成建先生与本公司股东胡佳佳女士系父女关系。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聚鑫 8 号证券投资信托计划为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设立的信托集合计划，其投资范围为购买并持有美邦服饰股票。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上海华服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数为 1,272,486,359 股，其中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股数量为 272,006,953 股；自然人股东陈秋旭持股数量为 7,230,000 股，其中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股数量为 7,230,000 股；自然人股东陈海风持股数量为 4,832,000 股，其中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股数量为 4,832,000 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进行渠道结构优化，主动关闭和调整低效直营门店，该项举措对公司短期业绩带来一定影响。同时，由于上半年商品货期因素，影响2019年春夏新品上市节奏，导致商品短期未能及时满足市场需求，对报告期内业绩造成较大短期影响。公司已高度重视商品的货期管理，相关问题已妥善解决，公司未来货品上市将按计划顺利推进。公司将持续完善商品竞争力挖掘及动销计划管理能力建设。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69,894.48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31.4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3,789.02万元，同比下降359.61%。截至2019年6月30日，公司总资产为667,937.78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273,625.41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直营零售业务与加盟批发业务的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主营业务收入	267,006.94	390,228.09	-31.58%
直营	166,784.28	251,734.29	-33.75%
加盟	100,222.66	138,493.80	-27.63%
主营业务成本	148,589.30	207,730.12	-28.47%
直营	84,764.25	125,042.69	-32.21%
加盟	63,825.05	82,687.43	-22.81%
主营业务毛利	118,417.64	182,497.98	-35.11%
直营	82,020.03	126,691.61	-35.26%
加盟	36,397.61	55,806.37	-34.78%
主营业务毛利率	44.35%	46.77%	下降2.42个百分点
直营	49.18%	50.33%	下降1.15个百分点
加盟	36.32%	40.30%	下降3.98个百分点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17年，财政部颁布了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保值》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上4项准则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并要求境内上市的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新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本公司自规定之日起开始执行。相关议案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根据财政部2019年4月30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要求，本公司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修订，并采用追溯调整法变更了相关财务报表列报。相关议案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的具体情况可详见《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第“五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点之“3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内容。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